纳路涂料(上海)有限公司生产许可证延期安全现状评价

2021-01-26





评 总体评价结论为本项目符合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397号)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价例》(国务院令第591号)《上海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》(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44号)《危险结 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(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)中规定的安全论生产条件。

审			
批 审批部门 集	上海市应急管理局	审批通过时间	2020年12月16日